

副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106

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4段289號11樓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蔡禮鴻

電話：(03)3324700#3112

傳真：(03)3324703

電子信箱：1001413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住更字第10802623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「擬訂桃園市中壢區興南段中壢老小段100地號等10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」核定實施公告及書圖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86條、108年1月30日修正公布前都市更新條例第19條、第29條及都市更新權利變換實施辦法第22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請將公告及書圖於貴所及貴區中榮里辦公處公告欄公告周知，張貼日期自108年11月19日至108年12月18日止，計30日，並請經常保持清晰完整。
- 三、另請本府都市發展局將公告及書圖置於公告處所提供閱覽。

正本：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桃園市中壢區中榮里辦公處(請區公所代轉)

副本：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(含公告，請刊登公報)、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(含附件4份)

市長鄭文燦